

深圳市企业创新纪录组织委员会

第二十三届“深圳企业创新纪录” 及“2024 粤港澳大湾区企业创新力榜单” 项目征集启动公告

为深入贯彻党中央、国务院和市委市政府关于实施创新驱动战略的重要部署，大力发展新质生产力，立足中央对深圳“先行示范”和“核心引擎”的定位，大力促进湾区企业协同创新，深圳市企业创新纪录组织委员会、深圳工业总会联合有关机构共同开展第二十三届“深圳企业创新纪录”及“2024 粤港澳大湾区企业创新力榜单”评审发布活动，即日起开始申报。

“深圳企业创新纪录”审定发布活动是在政府有关部门指导支持下，由深圳工业总会联合相关行业协会、研究机构、媒体机构共同开展的一项旨在推动深圳企业广泛开展自主创新、提升生产力水平的重要公益性活动，自 2002 年启动以来，持续开展二十三年，前二十二届共审定发布 1830 家企业 3468 项“深圳企业创新纪录”，涵盖了 80 多个细分行业。该活动已经成为企业自主创新的演兵场、展示创新成果的大舞台，为我市经济高质量发展，加快建设具有全球重要影响力的产业科技创新中心做出了积极贡献。

“粤港澳大湾区企业创新力榜单”评审发布活动是由深圳工业总会联合广东省湾区新经济研究院、深圳市科学技术协会、深圳市力合科创股份有限公司、深圳商报、深圳创新发展研究院、广东创新竞争力经济研究院等机构共同举办的一项公益性活动。旨在发挥深圳作为粤港澳大湾区核心引擎城市作用，促进湾区企业协同创新，为湾区企业搭建展示创新趋势和创新成果的大舞台，引领湾区企业大力开展自主创新，促进科技成果向现实生产力转化，助力大湾区打造创新高地和高质量发展标杆。

现将征集活动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申报类别

（一）第二十三届深圳企业创新纪录

1. 第二十三届深圳企业创新纪录分设产品研发类、生产制造类及现代服务类三大类别。

（1）深圳企业创新纪录—产品研发类：以企业科技创新项目成果为主，包括原始创新、集成创新、引进消化吸收再创新，项目在原理、工艺、结构、功能等核心内容取得实质性突破且优于同类技术。

（2）深圳企业创新纪录—生产制造类：包括智能制造技术、生产工艺和技术、生产设备、生产效率、生产组织形式等，项目的关键技术优于同行水平，有显著的经济效益或社会效益。

（3）深圳企业创新纪录—现代服务类：包括金融服务业，信息传输、计算机服务和软件业，水利和环境，旅游服

务，教育，文化创意等，项目在该领域内创新成果突出并具有较大影响力。

2. 特设奖项

(1) 为表彰科技成果突出的深圳企业创新纪录项目，在审定通过的项目基础上增设**重点行业创新项目奖**，主要聚焦 20+8 产业集群创新成果显著的项目，由深圳企业创新纪录审定委员会评定选出。

(2) 为表彰企业创新纪录成绩突出的企业和企业家，特设以下奖项：

① **深圳企业创新纪录——自主创新标杆企业**：自主创新能力处于行业领先地位，具有一定自主知识产权、创新成果显著、起到行业示范作用的高成长性企业。

② **深圳企业创新纪录——自主创新新锐企业**：具有一定自主创新能力、市场前景良好的新锐企业。

③ **深圳企业创新纪录——绿色环保示范企业**：在绿色发展、节能环保、双碳减排、能源清洁等方面取得显著成就，树立行业标杆，起到示范引领作用的企业。

④ **深圳企业创新纪录——创新突出贡献人物**：坚持自主创新，带领团队或者个人持续开展创新实践并取得突出成果的人物。

(二) 2024 粤港澳大湾区企业创新力榜单

2024 粤港澳大湾区企业创新力榜单分为企业和人物两类，其中企业设“创新成就榜”“高成长创新榜”“未来创

造之星榜”；人物设“创新杰出人物榜”，具体如下：

1. “**创新成就榜**”：主要面向大中型企业（年销售额在4亿元以上），企业核心技术填补国内外空白或处于国内外领先水平，并具有较大社会影响或为行业标杆。

2. “**高成长创新榜**”：主要面向高成长期企业（年销售额在2000万—4亿元之间且企业成立时间超过三年），企业核心技术在同行业领域内处于领先水平。

3. “**未来创造之星榜**”：主要面向初创期的小微企业（年销售额在2000万以下或企业成立时间不足三年），企业具有较好市场价值和较大成长空间。

4. “**创新杰出人物榜**”：长期重视或参与科技研发，带领团队在技术研发中取得重要突破，对行业技术发展起到推动或引领作用，为企业和行业的发展作出突出贡献者。

二、申报条件

（一）凡依法注册的各类企业，近两年无安全事故发生，无环境违法记录，均可申报深圳企业创新纪录及粤港澳大湾区企业创新力榜单。

（二）申报企业应有自主知识产权或掌握核心技术，其产品在同行业处于领先水平或填补国内外技术空白，具有一定产业化开发潜力。

（三）每家企业当年可申报创新纪录项目原则上不超过3项。

三、申报时间

2024年4月16日—2024年6月30日

四、申报方法

深圳市企业新纪录办公室统一受理申报“深圳企业创新纪录”项目及相关奖项；申报企业请登录深圳工业网（www.fszi.org）进入“深圳企业创新纪录”申报系统（<http://record.fszi.org>）进行申报，在认真阅读申报填写说明后进行在线填写，仅接受在线申报，相关证明材料需在系统上同步提交，请申报企业按照申报要求认真填写。

粤港澳大湾区企业创新力榜单专家评审委员会秘书处统一受理申报“粤港澳大湾区企业创新力榜单”。申报企业请登录深圳工业网（www.fszi.org）进入“粤港澳大湾区企业创新力榜单”申报系统（<http://gbai.fszi.org>）进行申报，在认真阅读申报填写说明后进行在线填写，仅接受在线申报，相关证明材料需在系统上同步提交，请申报企业按照申报要求认真填写。

申报条件及申报方式请查询“深圳工业网（www.fszi.org）”或关注“深圳工业总会”微信公众号：sfieorgcn。欢迎各相关企业与企业踊跃申报。



五、成果发布

（一）深圳企业创新纪录

对于荣获“深圳企业创新纪录”的企业，将进行隆重表彰，颁发牌匾和证书，入编《深圳年鉴》和《深圳企业创新纪录 2024 年鉴》，作为展示企业自主创新实力的鉴证和无形资产。同时可获遴选机会进入深圳市工业展览馆，作为深

圳优质创新成果向全社会展示。

（二）粤港澳大湾区企业创新力榜单

对于“上榜”企业入编《粤港澳大湾区企业创新力榜单2024年鉴》，作为展示企业综合实力的鉴证和无形资产。榜单将在重要论坛或其他重大活动平台进行发布和表彰，并对优秀企业项目提供投融资交流会、项目路演、创新展会等形式进行宣传。同步开展持续投资孵化、市场拓展、人才培养、产业对接等多项增值服务。

联系人：邓爱金 0755-82913156

周晓倩 0755-83688774

深圳市企业新纪录办公室

粤港澳大湾区企业创新力榜单专家评审委员会秘书处

2024年4月16日

